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政办发〔2021〕95号

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常州市武进区“十四五”市场监督管理发展规划（2021-2025）》 以及食品安全、知识产权发展专项规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街道办事处，区各办局（公司）行，区各直属单位：

《常州市武进区“十四五”市场监督管理发展规划(2021-2025)》以及食品安全、知识产权发展专项规划已经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此页无正文)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常州市武进区“十四五”市场监督管理发展规划 (2021-2025)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我区全面开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征程的起步期，是落实市“532”战略“两湖创新区”建设等决策部署，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阶段，也是高标准打造“一区一城”、全方位争创“第一唯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作为政府的重要职能之一，市场监管工作对于经济发展、百姓民生、社会稳定均具有重要作用，规划好我区“十四五”时期的市场监管工作对于保障武进社会经济的发展有着现实指导意义。

第一章 “十三五”时期工作回顾

“十三五”期间，全区市场监管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有力领导和上级部门的指导下，我区持续推进市场监管体制机制建设，深化改革创新，优化营商环境，防范市场风险，规范市场秩序，推进机构改革，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为我区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一、机构职能整合更优化

在2019年的体制改革过程中，我区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机构、职数、编制“三个不增加”要求，对区市场监管局的职能配置、人员划转、机构设置等各方面工作进行了通盘考虑，通过深入挖掘潜力，在原市场监管局的基础上，增设了价格监督

检查与反垄断执法、知识产权管理保护等职责，加挂区知识产权局牌子，并完成了原职能单位的人员的划转工作。

按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要求，推进市场监管领域的审批权向行政审批局的集中，先后将市场主体准入、食品经营许可、药品经营许可、医疗器械经营许可等 12 项事权从市场监管局移交至行政审批局，并完成了市场监管局原许可科室的成建制划转。

稳步推进市场监管领域的综合执法改革，按照纵向到底、综合设置的原则，由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分别向各镇、高新区、经发区派驻中队，与所在地市场监管分局实行“局队合一”模式，并受所在板块的统一调度，实现了基层综合行政执法和市场监管执法的有效互通，切实增强了基层市场监管执法力量。

进一步完善市场监管领域的议事协调机构，先后成立了武进区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武进区放心消费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武进区整治虚假违法广告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领导小组。

二、推动高质量发展更有力

引导区域质量水平持续提升。十三五以来，我区大力推进质量管理工作，总结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加大各级标杆企业培育工作，2016 年以来，我区共有 2 家企业获省长质量奖，我区成为近两年连续获得常州市唯一省长质量奖的地区，6 家企业获市长质量奖，12 家企业获区长质量奖。质量信用管理取得新发

展，2016年以来，共有4企业获评省质量信用AAA级，9家企业获评省质量信用AA级。大力实施品牌发展战略，积极打造“江苏精品”品牌，加强培育和辅导，争创具有我区特色的“江苏精品”品牌。2020年我区1家企业的产品获得江苏省首批“江苏精品”认证。

知识产权助力企业转型升级。搭建平台载体，组建了江苏省石墨烯产业知识产权联盟、武进国家高新区半导体照明产业专利联盟等，建设了中国以色列常州创新园知识产权国际转移平台，建立了南京理工大学知识产权学院校外实习基地。武进国家高新区获批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常州科教城、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顺利通过江苏省知识产权试点园区验收。在基层商会和行业总商会设立了11个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侵权纠纷处理、法律咨询、宣传培训等综合服务。“十三五”期间，全区累计投入知识产权经费5200万元。全区累计新增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9家、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21家，企业总数位居全市第一；累计承担省市知识产权战略推进项目228个，约占全市总数的1/2。8项专利登录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奖名单，占全市1/2，累计有22个项目获中国专利奖、16个项目获江苏省专利奖，其中金奖5个。全区23家企业开展了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共获得融资额3.5716亿元，质押专利数总数130个，企业数及融资额均占全市50%以上。

标准引领带动全区质量建设。积极推进技术标准战略，发挥

标准战略引领作用，以提升标准水平引领我区重点产品质量提升，鼓励企业参与国家、行业、地方标准的研制工作，主动承接国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委员会或工作组工作。积极鼓励企业开展标准化试点示范工作，动员企业实质性参与标准化组织的活动，2016年以来，我区企业共制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91 项。获批省级标准化试点 10 项，市级标准化试点 2 项。

三、服务民生成果更显著

通过“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十大攻坚行动”、“食安利剑攻坚行动”等专项工作，着力解决好食品安全存在的突出问题。以“监检结合、法快结合”为有效手段，加大抽检力度。2016-2020 年全区按常住人口 6 批次/千人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产品核查处置率 100%，全区 34 家食品生产企业建成电子追溯系统。大力推进“安心菜市场”创建，已建成的 24 家每日均能完成快检 10 批次以上，每年累计完成农产品快检 5 万批次以上。稳步推进“阳光餐饮”建设，学校食堂 100% 实现“互联+明厨亮灶”、“阳光餐饮”和“阳光食堂”。建成省级餐饮服务质量安全示范街区 1 条、省市级示范店 70 家、市级“名特优”小作坊 2 家，省级“名特优”小作坊 6 家。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特种设备超期未检率已由期初的 6% 降至期末的 0.1% 以下，各类设备年均新注册量位居全市前列。加强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安全监管和培训力度，企业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意识得到提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的管理能力和操作技能不断提升。加强特种设备信息化建设，建成

了特种设备监管信息系统，有效提升了监管效率。累计共登记、分流、转办各类投诉举报 65600 余件，办结率达 92.67%，共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300 万元，创历史新高。

四、市场监管手段更有效

严格落实《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要求，推进以“双随机”为基本手段、重点监管为补充、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跨部门协同监管效率进一步提升。在原有的 15 家“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的基础上，增加了 15 家单位，使得使用江苏省市场监管信息平台的 30 家区级部门全部成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在省市场监管平台层面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双随机”监管部门全覆盖。组织平台使用部门全面梳理各类检查事项清单，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检查事项全覆盖。

执法力度进一步增强，构建了包括市场监管局、公安局、检察院、法院等为主体的全市唯一的知识产权大保护机制，加大了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不断深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十三五期间市场监管部门共向司法部门移送 125 件。行政处罚力度不断加强，十三五期间，区市场监管局共立案查处各类案件 1683 件。

第二章 “十四五”时期面临的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

征程的起步之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呈现出新的阶段性特征，市场监管事业的内外部环境都有复杂深刻变化。从国际看，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中美战略博弈成为常态，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但和平与发展仍是时代主题，经济全球化和区域一体化是大势所趋，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正在群体性崛起。从国内看，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了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将强化反垄断和防止资本无序扩张列为经济工作8项重点任务之一。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通过5年左右的努力，基本建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制度完备、治理完善的高标准市场体系。这些都为深入推进市场监管工作提供了顶层设计。从全市看，市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明确了打造“国际化智造名城、长三角中轴枢纽”的发展新定位。从全区看，未来五年，武进区将通过“一园一城一示范”建设来促进新一轮高质量发展。坚持不懈抓项目、抓创新、抓环境是区委、区政府向全区发出的号召。

目前，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变化将更多地影响和冲击国内市场运行，对维护市场秩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十四五”时期，随着市场监管体制改革完成，我区市场监管工作面临诸多新的课题和挑战。从体制机制看，新时代下，我区市场监管工作进入了职能大融合、监管理念和手段大改变的关键时期，对武进市场监管工作提出了新要求。从工作目标看，市场监管工作必须紧紧围绕

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五大发展理念”，追求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从监管方式看，随着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智慧化监管等社会信息化技术的应用，使得当前我区传统技术手段和监管方式不能满足需求，新形势下进一步探索建立“互联网+市场监管”工作，还有广阔空间。从工作重点看，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的启动实施，市场监管工作要将食品药品安全、商标品牌培育战略、产品质量和价格监管等方面向农村倾斜。从人才要素看，市场监管层级管理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高，新形势下干部队伍的精气神、工作标准和履职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面对新机遇新挑战，必须切实强化改革创新意识，加快构建与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与高标准市场体系相匹配、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的市场监管体系，为我区高质量发展营造更加优良的市场环境。

第三章 “十四五”时期工作思路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国际化智造名城、长三角中轴枢纽”城市定位、“532”发展战略和“两湖创新区”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高标准打造“一区一城”、全方位争创“第一唯一”为总目标总要求，以“一园一城一示

范”为重点，深入实施质量强区和知识产权战略，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在质量监督、食品安全、消费维权等领域建立完善新型监管机制，完善公平竞争制度，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构建高效有序安全的统一大市场，有力支撑我区“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为全区高质量发展营造更加优良的市场环境。

二、总体工作目标

在创新现代化监管机制上下功夫、在提升制度执行力上下功夫、在提升市场治理能力上下功夫、在推进全面深化改革上下功夫，着力建设具有武进特色、适应改革发展稳定任务需要、始终与时俱进的市场监管制度体系，为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社会长期和谐稳定提供坚强保障。建设有利于诚信守法、公平竞争，消费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的市场环境，加快形成以企业自律为基础的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社会共治、权责明确、公平公正、透明高效、法治保障、监管有力的市场监管体系。到2025年，建立健全与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与高标准市场体系相匹的市场监管体系，初步实现市场监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四章 “十四五”时期主要任务及工作量化指标

一、主要工作任务

“十四五”时期，全区市场监管工作要以营造让人民群众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有利于高质量发展的竞争环境、有利于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的监管环境为总目标，聚焦乡村振兴，强化政治意识，

聚焦科技创新，强化服务意识，聚焦监管主责，强化安全意识，聚焦风险防范，强化底线意识，戮力同心，砥砺奋进，守住市场安全底线，防范市场安全风险，保护消费者权益，推动高质量发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具体工作措施

（一）坚持创新创优，服务“两湖创新区”打造

提升知识产权核心竞争力。到 2025 年，全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能力明显提升，技术竞争力、文化软实力、品牌影响力显著增强，知识产权发展主要指标位居全国县（区）前列，知识产权综合竞争力达到全省县（区）领先水平，知识产权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大幅提升，力争跻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示范区行列。知识产权产出质量进一步提高。专利授权量累计达 4 万件，PCT 专利申请量累计达 500 件，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19 件，企业专利授权量占比达 80% 以上。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地理标志商标数量达 5 件。在主要产业领域形成一批高价值专利、高知名度商标品牌和高影响力核心版权。知识产权运用能力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运用机制不断健全，知识产权流动转化加快，对经济增长贡献率大幅提升，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9%，年度地理标志产品销售额 5 亿元。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累计不低于 15 亿元，新增贯标企业 100 家以上，新增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 5 家，新增省级知识产权示范园区 1 个。知识产权保护环境进一步优化。知识产

权保护体系更加完善，形成行政司法优势互补、维权援助、仲裁调解、行业自律、权利人自我保护相结合的知识产权共治体系。新增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和省级“正版正货”示范街区 5 个，全社会知识产权满意度达 80% 以上。知识产权服务水平进一步强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公共服务平台进一步优化，形成一批专业化、规模化、品牌化的知识产权社会化服务机构，实现知识产权服务由单一向多元化发展。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数量达 100 家。知识产权人才规模进一步壮大。知识产权人才培养体系进一步完善，形成一支规模大、结构优、素质高的知识产权人才队伍。累计培养企业知识产权总监 50 人，从事代理、运营、策划、信息等的知识产权实务人才 100 人，企业知识产权工程师、品牌管理专业人才和版权经理人 50 人。

推进质量水平提优。推动实施重点产业提升行动，围绕开展质量攻关、质量比对等系列行动，推动重点产品质量水平进入国际国内先进行列。推动实施现代服务业质量提升行动，推进服务业质量体系化、标准化、品牌化、标杆化和精细化建设。开展中小微企业质量提升精准帮扶行动，提高中小微企业质量管理能力。深化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建设，力争实现全区规模以上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全覆盖，中小微企业覆盖率不低于 80%。

推动品牌影响力提优。深入实施品牌发展战略，积极推动品牌建设标准、评价和推广体系应用，鼓励企业围绕研发创新、设计创意、生产制造、质量管理和营销服务全过程制定品牌发展战

略。建立健全品牌培育机制，鼓励和引导企业争创各级政府质量奖和“江苏精品”认证，完善质量品牌梯度培育机制，优化调整各级政府质量奖和“江苏精品”培育名单，实施分类培育、梯度培育、精准培育，到 2025 年，培育省长质量奖（含提名奖）3 个、市长质量奖（正奖）6 个，“江苏精品”认证企业 8 家。完善检验检测认证服务提质增效。进一步规范检验检测机构在“苏检通”平台入驻运营，在检验检测领域，完善数据库、完成上级下发监管任务、检查处罚信息录入及查询、方便企业与机构沟通交流等多项功能。支持本区认证机构发展壮大，依托认证行政监管系统和“苏检通”平台，加大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行业的监管力度，进一步提高监管效能，维护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的权威性和公正性。

加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围绕武进高端装备、汽车及核心零部件、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新型电力装备、生物医药及新型医疗器械、新型纺织服装等先进制造业延链补链强链和区域产品质量提升需求，进一步加强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等质量基础建设，助推全区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统筹安排质量发展技术资源，服务保障公共安全和保障改善民生。深入开展产业（企业）的需求调研，以新兴产业培育、传统产业升级等需求为导向，为质量基础“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做好服务工作。

打造标准创新策源地。激活标准创新活力。以科技创新为动力，推进科技研发、标准研制和产业发展一体化，提升标准技术水平。围绕集成电路、工业机器人、工业和能源互联网、智能网

联汽车、碳复合材料、生物医药、空天信息、5G 通信八大高成长性产业链，鼓励企业、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等依托产业技术创新联盟、行业协会等社会团体，及时将创新技术和产品制定为团体标准，加快市场化推广。支持有条件的企事业单位积极承接创新性和引领性的标准化技术组织，推荐专家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等研制工作。鼓励产业金融、现代物流、检验检测认证和软件及工业设计等服务业集聚区创建国家级、省级技术标准创新基地。

夯实标准化发展基础。优化标准管理，加强与国家、省、市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以及专业标准化技术组织的工作衔接，建立国家、行业标准制修订的绿色通道，积极推荐和争取先进的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转化提升为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健全标准化服务体系，鼓励行业组织、科研机构、学术团体以及相关标准化专业组织拓展标准化服务，面向企业发展瓶颈问题和中小微企业实际需求，提供国内外标准对比分析、关键指标试验验证等标准化整体解决方案。大力发展基于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手段的标准化服务业工具和平台。加强标准化队伍建设，加强标准化专业人才、管理人才、复合型人才培养以及企业标准化人员培训，满足不同层次、不同领域的标准化人才需求。

（二）坚持底线思维，防范化解安全风险隐患

完善体系提升食品安全管理水平。到 2025 年，实现《江苏省“十四五”食品安全规划》提出的“五个明显”的目标，即食品安

全治理体系明显改善，食品安全治理能力明显增强，产地环境污染状况明显改观，企业主体责任意识和质量安全管理水平明显提高，食品安全风险管控能力和监管体系运行效率明显强化，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明显提升；全区食品安全工作卓有成效，食品安全状况持续稳定在较高水平，食品安全整体工作走在全市前列。

具体指标如下表：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属性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评审通过市级以上农业标准项目（个）	11	≥13	预期性
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	≥60	≥75	预期性
新认证地理标志保护农产品（个）	1	2	预期性
省级五星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个）		2	预期性
△食品安全监管			
企业食品质量安全管理岗位人员法规知识抽查考核覆盖率/合格率（%）	100/90	100/99	预期性
食品生产企业自查风险报告率（%）	90	100	预期性
风险高的大型食品企业建立实施HACCP占比（%）		100	预期性
△食品安全抽检			
地产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个）	≥99	≥98	预期性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	≥97	≥97	约束性
食用农产品和食品检验量（批次/千人）	6	≥7	约束性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属性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98	≥98	约束性
进出口食品监督抽检品种覆盖率（%）	100	100	约束性
△食品追溯			
规模以上农业生产主体可追溯率（%）	≥70	≥90	预期性
纳入全省农产品质量追溯平台监管的主体（家）	3000	≥8000	预期性
乳制品、白酒、特殊食品、食品添加剂、食盐以及大型食品生产企业主要（重要）产品（%）	100	100	预期性
进口冷链食品（%）	100	100	预期性

深化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大生产、流通环节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力度，结合实际在辖区重点产品、重点行业开展质量监督抽查工作，发布监督抽查信息，以生产、流通环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不合格后处理为抓手，强化抽查不合格企业及产品后处理工作，对抽检合格率偏低的企业实施跟踪抽查、重点检查。加强强制性认证目录内产品监管，加大对生产、销售未经强制性认证产品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探索建立行业和区域质量安全风险监测预警机制，强化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深入开展质量安全隐患排查，及时发现和处置行业性、区域性质量安全风险苗头，严防发生影响大的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做好缺陷消费品召回管理相关工作，2025年底全区缺陷信息监测点力争达到80个。组织检测机构、行业协会等质量领域的技术专家，深入企业一线

开展“质量技术帮扶巡回问诊”活动，帮助企业查找质量问题原因，提供解决方案。在监督抽查、风险监测等过程中，大力宣传产品质量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质量管理方法等，增强企业质量管控能力水平，引导督促企业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

全面推进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能力提升建设。进一步强化主体责任落实，督促使用单位按照“三落实、两有证、一检验、一预案”的要求建立健全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体系，建立健全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岗位员工覆盖特种设备管理和操作岗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使用单位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等主要负责人特种设备第一责任人意识，落实全员特种设备安全生产责任。推行特种设备安全信息化管理，到 2025 年底，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要基本实行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信息化。推进特种设备重点领域和单位安全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到 2025 年度，大型游乐设施、气瓶充装单位、危化品生产使用等单位完成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同时推进 50 台套以上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专业化安全隐患排查，并逐步向 20 台以上特种设备重点使用单位扩展，到 2025 年底，完成 200 家 20 台以上特种设备重点使用单位的隐患排查。全面推进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能力建设。推进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运用信息化手段，进一步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设备情况、作业人员情况进行归集，实时掌握全区特种设备的关键信息情况，对各类超期设备、未注册设备、不合格设备等进行即时预警，形成集各类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综合统计、日常监督、执法检查

等功能为一体，以数据统计分析为核心的特种设备智慧监管体系。推进电梯创新监管。推动“物联网+按需维保”的探索实践，提高电梯的本质安全度，充分运用现代物联网技术，利用设备传感连接电梯监测终端设备，通过无线传输技术，实时采集电梯运行过程中的状态、故障、事件和报警信息数据，统一汇集至公共安全监管平台。“十四五”期间有序对全区范围内的安置小区、人员密集场所使用的超过15年的电梯设备推广物联网监测技术。构建特种设备安全齐抓共管格局。充分发挥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作用，定期召开成员单位会议，开展联合检查，保持信息畅通，加强沟通协调，形成特种设备监管合力。加强与属地镇、开发区（街道）相关部门对接，建立健全镇（街）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体系。

加强药品和医疗器械的监管。逐步完善药品、医疗器械监管工作制度，进一步健全监督检查、缺陷整改、后处理、召回等管理机制，建立健全科学统一的药品医疗器械抽检监测体系。通过移动执法等新技术新手段，督促药品和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履行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加强药品零售企业、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日常监管，规范医疗机构药械质量管理，完善退出机制，提高管理水平，推进分类管理。对全区药品零售企业、医疗机构每年覆盖率35%以上，三年完成全覆盖。对三级监管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每年至少检查一次，对二级监管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每两年至少检查一次，医疗器械经营企业三年完成全覆盖。加强疫苗安全监管治理。

加强疫苗流通使用环节日常监管，重点检查疫苗储存运输管理是否规范、全过程温度控制是否符合要求等。依法严厉打击疫苗违法行为，建立“黑名单”制度，对失信企业和人员实行跨部门联合惩戒，坚决守住疫苗质量安全底线。健全疫苗效果评价机制，提升疫苗监管技术。加强药品抽验，突出重点品种、重点环节、重点地区、重点问题，科学计划和实施监督抽验。加强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不良事件）监测工作，完善监测报告网络，提高报告的质量和水平。认真开展行之有效的专项整治活动，监管执法一体化，突出重点，有效维护人民群众用药安全。

（三）坚持人民至上，构建放心满意的民生环境

加强计量服务支撑。找准民生计量短板，加强对贸易结算、安全防护、医疗卫生、环境监测等与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领域计量监管，落实使用单位的计量主体责任。持续推进诚信计量体系建设，增强社会诚信意识，提升计量监管治理效能。十四五期间，区财政足额保障计量器具的强制检定工作经费。

打击传销、规范直销。以建立维护规范、健康、有序的经济市场秩序为目标，坚持“打防结合、综合治理、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方针，密切关注传销发展新动向，突出重点区域和重点领域治理，加强部门协同联动，将社会管控、案件查处、净化网络有机结合，严厉打击聚集式传销、网络传销等传销活动，联合司法部门保持打击传销高压态势。建立健全直销长效监管机制，

将直销监管的执法处罚和疏导帮扶相结合，积极推行行政指导与案件查处相结合的直销监管模式，发挥酒店行业协会等社会力量引导督促企业自律，规范行业发展。持续强化宣传教育，以案说法，曝光典型案例，揭露传销危害，提高公众防范、识别和抵制传销的能力，营造全社会打击传销的舆论氛围。

维护消费环境，完善价监体系。实现市场主体及商品的“全链条”服务监管，为消费者提供更加全面的维权服务。加快推进创新 12315 行政执法体系、行业自律诚信体系、社会监督体系和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体系“四个体系”建设；完善部门联席会议机制、消费维权协作机制、投诉分流转办机制、社会监督评价机制“四项机制”。推进消费维权网络体系建设、提高消费维权效能、创新消费维权体制机制，加大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案件查处力度。妥善应对重大消费维权事件，落实“诉转案”对接机制。强化消费引导，深入推动放心舒心消费环境建设，强化消费引导，树立消费者权益至上理念，改善消费环境。加强价格监管体制机制建设，加大竞争政策宣传培训力度，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四）坚持效能优先，打造科学高效的监管体系

加大打击侵权和制假售假力度。突出重点行业 and 重点区域治理，围绕涉及群众衣食住行、民生领域掺杂、掺假、以次充好、知识产权侵权、商业秘密等行为开展专项整治。强化对互联网、农村市场和城乡结合部等侵权假冒高发多发领域和地区的监管，坚持线上线下治理相结合。充分发挥区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

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的作用，建立完善部门联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密切部门协作，畅通行刑衔接，持续保持对制售假冒违法犯罪行为的高压态势。坚持堵疏结合、打扶并举，加强对企业的帮促服力度，引导和鼓励企业诚信经营，加强产品质量控制、提升质量标准、培育自主品牌，构建市场秩序更加有序、营商环境更加规范的共治格局。

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一单两库”动态调整机制，夯实双随机监管基础。强化区市场监管局双随机监管任务执行力度，每年抽查企业的比例不低于3%。对“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进行扩面，全面拓展跨部门联合抽查领域和范围。推进相关行业领域双随机监管长效机制，适当提高相关重点监管企业抽查比例，探索开展“非现场监管”、智慧监管、“互联网+监管”、信用分类监管与双随机监管的深度融合，提高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强化涉企信息归集共享与公示，推动省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在政府部门间的规范应用。依托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满足企业累积信用、公众查询信息、政府部门实施监管需要。以推动省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应用为基础，通过扩面增容、通报考核、规范建设等措施，实现政府部门间涉企信息实时共享和无障碍交换。强化协同，会同相关部门高效落实企业年报“多报合一”改革政策措施。强化年报宣传和公示信息抽查，助推企业树立信用意识。强化信用约束和失信联合惩戒。健全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联合惩戒机制，以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领域为

重点，形成“黑名单”管理规范，实现市区协同、部门监管联动，发挥跨部门、跨行业联合惩戒的作用，推动企业诚信经营。完善企业信用修复机制，探索开展信用修复工作，引导企业主动纠正失信行为。建立健全企业信用分类监管长效机制，对重点监管领域和对象实施精准监管，对守信企业开通“绿色通道”等便利措施，对失信企业实施重点监督和联合惩戒。

完善公平竞争制度，落实公平竞争审查保障机制。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构建覆盖事前、事中、事后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深入推行第三方审查和评估机制，建立公平竞争审查专家支持体系。注重增量审查，有序清理存量。续定期清理废除影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定期清理可以每一到两年进行一次。力争在五年内创造、优化各类所有制市场主体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开公正参与竞争、同等受法律保护的制度环境。积极推进实施，定期评估完善。对经公平竞争审查后出台的政策措施进行定期评估。充分利用第三方评估结果，定期将评估结果上报区政府。指导不符合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的文件政策进行修订。健全市场竞争机制。强化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力度，提高市场监管的公平透明，全面推动市场监管由正面清单转向负面清单管理转变，完善市场监管信息公开制度。完善政府守信机制。强化监督和问责机制。建立公平竞争审查抽查、考核、公示制度，加强制度实施督查和实施效果分析、通报、反馈。畅通违反公平竞争问题举报通道，健全举报处理和

回应机制。

加强重点领域的市场监管。加强民生重点领域广告监管。完善传统媒体、户外、互联网“三位一体”广告监测体系，持续压降媒体广告违法率，提升互联网广告监管质效，加强新业态新模式广告行为的研究和监管。依托江苏省广告智慧监管系统，聚集“三品一械”、医疗、教育培训、金融投资理财、房地产等民生重点领域广告监管，加大虚假违法广告整治力度。完善武进区整治虚假违法广告联席会议制度内容，建立健全信息协同、监管执法、信用惩戒等联合机制，推动形成区域监管合力。加强对广告业经营者的服务引导力度，指导广告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全区广告业高质量发展。加强网络交易监管。加强电商平台及重点电商企业监管，督促落实平台企业主体责任，提升电商平台在准入管理、知识产权保护、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规范化管理水平，强化平台内部生态治理。充分运用江苏省网络交易监测中心系统等信息化技术手段，加强网络交易监测，深入排查整治刷单炒信、假冒伪劣、虚假宣传、价格欺诈、违规促销等网络交易违法行为，提高监管执法精准性和实效性，净化网络市场环境。对直播带货、社区团购、跨境电商等网络交易新业态新模式实行包容审慎监管，留足发展空间的同时确保商品和服务质量与交易安全。完善武进区网络市场监管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内容，建立健全网络市场联合监管执法机制。推动网络跨区域执法协作，完善线上市场监管部门协作机制。

第五章 规划组织实施及保障

一、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

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党对市场监管事业的绝对领导，更加自觉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思想上认同核心、政治上维护核心、行动上紧跟核心，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切实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市场监管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要把发展规划作为一项“管长远、打基础”的大事来抓，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为实现“十四五”规划提供坚强政治保证。要切实转变观念、积极探索、大胆创新、勇于改革，运用创新性思维、改革性举措，创造性地落实好规划任务。要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建立规划落实责任制，明确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密切配合，按年度分解和落实工作目标，把加强市场监管规划落实作为改革当地经济发展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将规划实施管理所需的经费纳入预算予以保障。要组织开展规划宣传和解读工作，为规划实施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二、加强基层能力建设保障

要建立健全基层综合执法队伍组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纪律建设，着力保障基层一线执法力量，尤其是特种设备、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等涉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领域的执法力量。要建立完善统一指挥、横向协作、纵向联动的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

机制，积极推行市场监管局和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局队合一”管理体制，进一步推动执法重心下沉。强化基层投入保障，按照中央、省、市统一规定，尽快落实综合执法队伍人员编制、经费装备、职业保障等政策规定，加强基层配备统一着装、标志及执法执勤装备，提升现场检查和检验检测能力。要加快建设职业化的市场监管队伍，以区市场监管局为主体，设立专门的培训经费和培训时间，加大培训和人才培养力度，提高一线监管人员履职能力。通过采取脱产培训、在岗培训、实战锻炼相结合的方式，全方位、多层次、多形式，分类分级大规模开展精准培训、系统培训、全员培训，着眼于填补知识空白、经验盲区、能力弱项，不断增强干部的专业化素质能力，着力培养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市场监管干部队伍，适应现代化市场监管能力需求。

三、加强法治建设水平保障

全面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建立职责明确的市场监管领域各部门职能清单，依法全面履行部门职能。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积极参与立法体制机制建设，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即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改革行政执法体制，完善行政执法程序；加强行政执法监督，严格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加强行政执法保障。依法化解行政争议，畅通行政复议渠道，积极作好行政复议引导工作；积极参与人民法院的行政诉讼活动，支持人民法院依法独

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加强法治教育培训,继续推进领导干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四、加强科技信息支撑保障

充分利用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空间地理信息技术,进一步加强“智慧大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建设,初步建成跨部门、跨行业的“智慧大市场监管服务平台”,解决政府各部门对市场主体监管服务“九龙治水”乱象,实现政府对市场主体“一个平台监管、一个平台服务”,政府对各个部门“一个平台问责”,初步实现“大平台支撑、大数据慧治、大系统融合、大服务惠民、大监管共治”的市场监管信息化创新发展格局。

五、加强应急与宣传保障

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适时修订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特种设备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完善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快速反应、协同应对,预防为主、依法处置的应急管理机制。积极开展突发事件预案应急演练,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完善市场监管舆情处置机制。加强全区市场监管网评员队伍建设,建立突发事件舆论引导机制,区委网信办、区市场监管局、区公安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卫健局要建立舆情处置协同机制,不断提高舆情发现力、研判力、处置力。积极探索与周边区域建立舆情处置协作机制,形成舆情应对协同处置、应急管理协同处置、重大活动系统宣传协同宣传合力。建立市场监管宣传新格局。围绕“3·15”、知识产权宣传周、食品安全宣传周、世界标准日宣传活动、质量月等重

要宣传节点，精心设置议题，加强与新闻媒体协作，开展主题宣传，展示市场监管领域政府部门的新作为、新风貌。做强政务新媒体，开展政策法规解读、科普知识宣传，回应社会关切，加强舆论引导，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

六、强化规划组织实施

全面落实“十四五”规划，把规划作为工作的“牛鼻子”，将谋定的项目作为“主抓手”，按照“时间表”“路线图”，统筹配置人员、资金等各方面资源，一以贯之、一抓到底。按照“一年起步、中期见效、五年完成”的目标认真组织实施。2021年，规划确定总体思路、主要工作任务、主要工作量化指标体系全面启动，全面进入建设阶段。到2023年，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取得实质性进展，主要量化指标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到2025年，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服务经济发展取得明显成效，营商环境、信用监管、质量安全、质量提升、智慧监管、安全保障、技术水平等明显提升。

常州市武进区“十四五”食品安全专项规划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府《江苏省“十四五”食品安全规划》《常州市“十四五”食品安全规划实施方案》要求，确保实现区委区政府《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实施方案》中既定的 2025 年工作目标，不断提升我区食品安全现代化治理能力和保障水平，制定本专项规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以及区委区政府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以努力完善食品安全治理体系、提升食品安全治理能力为主线，以建设“食安武进”为引领，推动全区食品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政同责、履职尽责，坚持安全第一、严守底线，坚持问题导向、标本兼治，坚持预防为主、风险管控，坚持依法监管、重典治乱，坚持改革创新、助推发展，坚持共治共享、齐抓共管。

（三）工作目标

到 2025 年，实现《江苏省“十四五”食品安全规划》提出的“五个明显”的目标，即食品安全治理体系明显改善，食品安全治理

能力明显增强，产地环境污染状况明显改观，企业主体责任意识和质量安全管理水平明显提高，食品安全风险管控能力和监管体系运行效率明显强化，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明显提升；全区食品安全工作卓有成效，食品安全状况持续稳定在较高水平，食品安全整体工作走在全市前列。

具体指标如下表：

指标	2020年	2025年	属性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评审通过市级以上农业标准项目（个）	11	≥13	预期性
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	≥60	≥75	预期性
新认证地理标志保护农产品（个）	1	2	预期性
省级五星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个）		2	预期性
△食品安全监管			
企业食品质量安全管理岗位人员法规知识抽查考核覆盖率/合格率（%）	100/90	100/99	预期性
食品生产企业自查风险报告率（%）	90	100	预期性
风险高的大型食品企业建立实施HACCP占比（%）		100	预期性
△食品安全抽检			
地产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个）	≥99	≥98	预期性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	≥97	≥97	约束性

食用农产品和食品检验量（批次/千人）	6	≥7	约束性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98	≥98	约束性
进出口食品监督抽检品种覆盖率（%）	100	100	约束性
△食品追溯			
规模以上农业生产主体可追溯率（%）	≥70	≥90	预期性
纳入全省农产品质量追溯平台监管的主体（家）	3000	≥8000	预期性
乳制品、白酒、特殊食品、食品添加剂、食盐以及大型食品生产企业主要（重要）产品（%）	100	100	预期性
进口冷链食品（%）	100	100	预期性

二、主要任务

（一）激活三大治理主体能量，凝聚三位一体共治合力

1. 完善属地管理责任体系，提升依法履职能力

（1）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坚持“党政同责”，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工作责任。各级党委政府统一负责、领导、组织、协调本行政区域食品安全工作。推动地方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履行食品安全责任清单，开展各项调研，解决食品安全重大及疑难问题。继续把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地方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评价体系，发挥好考核评价“指挥棒”作用。

（2）强化部门监管责任。完善各级食安委工作机制和议事规则，建立食品安全工作激励机制，充分发挥各级食品安全委员

会办公室在研究食品安全政策措施、协调解决食品安全重大问题方面的职能作用。建立健全跨地区、跨部门的食品安全信息通报、会商研判、联合执法、隐患排查、事故处置等协调联动机制。

（3）加强基层监管工作。强化基层食用农产品和食品安全监管机构和队伍建设，执法力量向一线岗位倾斜，确保有足够资源履行食用农产品和食品质量安全监管职责。推进基层食安委及其办公室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充实基层协管员、信息员队伍。推动基层专业监管力量与镇（街道）网格化社会治理相互补充、深度融合。

2. 完善企业主体责任体系，提升质量安全管理能力

（1）落实质量安全管理责任。督促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标准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强化食品产业链全过程的质量安全控制。加强食品安全知识的抽查考核工作，提高食品质量安全管理岗位人员监督抽考覆盖率和合格率；将监督抽考对象向企业主要负责人、质量安全管理负责人、生产管理负责人、检验管理负责人扩展。落实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自查自纠自报制度，督促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对食品安全责任落实情况定期开展自查自检、自我纠正、自我评价工作，并定期上传自查报告。

（2）推进使用食品安全追溯平台。推进食用农产品和食品追溯体系应用，督促食用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和食品生产企业使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食品生产经营追溯系统”“江苏冷

链’食品追溯系统”等信息平台，确保原料来源可查、产品去向可追、过程责任可究；推动食用农产品生产主体入网追溯、产地准出与市场准入对接，支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率先实现全程可追溯。

（3）投保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充分发挥保险的他律作用和风险分担机制，继续加大食品安全责任险覆盖面，实现农村集体聚餐和校园食品安全责任险全覆盖。

3. 完善社会力量共治体系，提升协同治理能力

（1）加强风险交流。通过多方努力和多种沟通方式，使公众获知时效性强、内容丰富全面的食品安全信息，客观认识食品安全风险，充分了解政府做好食品安全工作的决心和监管的成效，食品安全消费行为得到有效指导和引导。

（2）强化普法和科普宣传。把食品安全普法宣传纳入“八五”普法规划，普及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开展食品安全科普宣教，提高社会公众食品安全素养和食品安全基本知识知晓率，促进公众食品安全消费行为健康理性。举办全区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

（3）鼓励社会监督。支持新闻媒体准确客观报道和舆论监督。充分发挥区食安委专家委员会作用，进一步提高食品安全工作决策科学化水平。开展食品安全“你点我检”服务，继续组织“眼见为食”群众参与抽检活动。

（4）完善投诉举报机制。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规范办理全国、省 12315 平台及其他平台转办或自办的食品投诉举报，

食品投诉按时初查率、投诉按时办结率、举报按时核查率均达100%。鼓励行业内举报，打破危害食品安全的行业潜规则。

(二) 严格三大治理环节监管，形成无缝对接执法体系

4. 完善风险管理体系，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1) 提升风险监测和风险评估水平。制定全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加强全区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和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认真做好风险评估工作，强化评估结果有效运用。加强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及产地环境风险监测。

(2) 加强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至2025年，全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总量达到7批次/千人以上。食用农产品例行监测合格率达到97%以上，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98%以上。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达到100%，按时完成率达到85%以上。加强对食品质量安全承检机构的指导和监督，提高检验检测质量。强化监检结合，推动食品安全监管关口前移，实践预防为主、风险管理的原则，加强监管和抽检环节密切配合，攥紧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拳头”，切实解决食品安全苗头性、趋势性问题。

(3) 强化风险预警与应急处置能力建设。不断优化农产品质量安全和食品安全应急预案，提高可操作性，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针对问题多发地区和重点品种，及时排查风险隐患，做到早发现、早处置，严防风险升级，特别要防止个别产品扩大到一类产品、个别企业扩大到一个地区、一个行业，防止局部问题演变成区域性、行业性、系统性食

品安全问题。

5. 完善全链条监管体系，提升全程监管能力

(1) 加强农产品产地环境监管。持续推进耕地周边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排查整治，动态更新污染源排查整治清单，开展耕地土壤污染成因排查与分析试点。推动将保护类耕地划入永久基本农田，落实用地养地等措施；在安全利用类耕地推广品种替代、水肥调控、土壤调理等技术模式；在严格管控类耕地推行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还草，退出水稻小麦等口粮种植。

(2) 加强农产品农业投入品使用监管。严格落实农业投入品经营和使用记录制度，严格执行禁限用农业投入品规定以及农药安全间隔期、兽药休药期有关规定，推进农业投入品经营和生产记录电子化，并建立全省统一的监管电子平台。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水产养殖用药减量和兽药抗菌药治理等工作，确保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实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推动合格证与追溯信息“二码合一”。

(3) 加强粮食收储质量安全监管。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关于污染粮食治理要求，严把粮食收储质量安全关，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出入厂（库）检验制度。加大对市场中流通的大米及米制品抽检力度，将镉列入粮食收储入库和出库的必检项目。组织做好当地超标粮食收购处置工作，严格管理污染粮食处置。

(4) 加强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对食品生产企业实施信用分类和风险分级管理；以婴幼儿辅助食品、乳制品、肉制品、白酒

等为重点，加强监督检查。着力解决生产过程不合规和“两超一非”（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和违法添加非食用物质）等问题。规范食品小作坊生产加工行为，严厉打击“黑工厂”“黑窝点”“黑作坊”。

（5）加强食品流通安全监管。实施食用农产品“产管”衔接与“产销”衔接行动，将食用农产品合格证作为农产品市场准入的必要条件，指导集中交易市场开办者入市查验；严厉打击虚假开证、冒用他人名义开证等行为，严防不合格农产品进入市场。落实市场开办者主体责任，提升市场管理水平。加大对大米、面制品、豆制品、食用油、肉制品、乳制品、酒类、食用盐等大宗食品的抽样检验力度和追溯管理力度，开展散装酒、食用盐、农贸市场半成品和散装食品经营专项治理，加强冻品冻库和现制现售食品监管。加大对销售环节进货查验记录不规范、过期食品、不按条件储存三类顽疾问题的检查力度，严查临期、过期食品“翻新”销售。落实互联网第三方平台提供者的食品安全管理责任，指导互联网食品交易者在其第三方平台公开食品经营、贮存固定场所等信息。

（6）加强餐饮服务质量安全监管。以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为抓手，拉升食品经营监管高线。以智慧管理为突破，分类监管为先导，坚持问题导向、科学监管、务实管用，完善长效制度机制，着力破解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重点、难点问题，顺应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消费者安全、健康的餐饮消费需求，进一步完善

“阳光餐饮”在学校食堂、网络订餐等业态的实施。加强对学校食堂、集体用餐配送单位、中央厨房、旅游景区、城中村餐饮店和旅游点餐饮店等重点单位的监管。强化网络餐饮服务监管，及时对线上监测的问题开展线下核查。严厉查处使用病死畜禽、地沟油、有毒有害物质加工餐饮食品等严重违法行为。

(7) 加强进出口食品安全监管。严格进口食品监管，加大对跨境电商进口食品监管力度，严防输入型食品安全风险。开展进口冷链食品新冠病毒监测和预防性全面消毒工作，严防新冠肺炎疫情通过冷链食品输入风险。严厉打击冷冻食品、食糖等走私。

6. 完善严格执法体系，提升打击违法能力

(1) 开展突出问题整治。要针对食品安全重点、难点、痛点问题，深入实施食品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每年至少开展一项专项整治治理行动。

(2) 严厉打击违法犯罪。围绕重点领域、重点地域，突击打击食用农产品、食品、保健食品非法添加和滥用添加剂、农药、兽药犯罪，严厉打击直播售假等利用互联网制售伪劣食品犯罪。

强化大案要案侦办力度，始终保持对食品安全犯罪高压态势。加大食品安全违法案件查处力度，形成广泛震慑。对涉案食品要加源头追溯，对生产、销售等环节的违法行为进行全链条打击。

落实处罚到人、从业禁止、从重处罚有关规定，对主观故意、性质恶劣、后果严重的食品安全违法主体的法人、主要负责人及

直接负责人从严从重处罚，提高违法成本。

打击野生动物违法违规交易、持续推进“长江禁捕 打非断链”专项行动。

完善行刑衔接机制，加强农产品、食品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解决食品安全违法犯罪案件取证难、移送难、入罪难及涉刑案件、产品认定等问题。

（3）完善信用惩戒机制。实施清单管理，建立主体信用评级指标体系，归集食用农产品和食品生产经营及其相关活动重点领域企业信息，建立诚信档案；加强信用信息交换共享，推动农产品质量安全和食品安全相关信息资源共建共享，逐步形成生产经营主体全覆盖的信用信息网络。开展实行食品安全信用等级公示和信用分级分类管理，推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与信用等级相结合。建立信用信息披露和信用修复机制，推动建立诚信奖励、失信惩戒的良性机制；加强食品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认定和公示，将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开展承诺建设，督促农民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等生产经营主体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社会承诺，开展信用承诺、信用培训、诚信宣传、诚信倡议等。将食品安全有关要求纳入旅游民宿等级划分和旅游饭店星级评定工作。

（三）完善四大支撑保障体系，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

7. 完善法制保障体系，提升制度支撑能力

（1）完善制度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食品生产、食品经营、

特殊食品日常监管机制，不断完善风险监测、专项检查、全程追溯、责任追究等制度，以制度规范引领监管效能提升。

（2）强化标准建设与实施。制定、修订适合于提升我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的农业发展的农业地方标准、企业标准或团体标准。鼓励企业制定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地方标准的企业标准，开展已备案、公示的食品企业标准合规性的跟踪调研。加大食品安全标准宣贯和培训力度。

8. 完善科技保障体系，提升技术支撑能力

（1）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健全科技创新工作体系，聚焦食品安全产业发展需求，完善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增强食品安全技术创新能力。

（2）提升检验检测能力。稳定和加强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和食品安全检验检测体系，补齐工作短板，重点提升区、镇、基地（企业）三级检测队伍的能力。依法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和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机构考核，加强证后管理。根据省农业农村厅统一部署，开展农残胶体金试点工作，并通过现场交流、培训等多种方式，扩大农残胶体金检测技术的宣传和推广应用。积极发挥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的补充作用。

（3）完善食品追溯体系。开展特殊食品生产企业区块链追溯试点，用好“江苏冷链”追溯平台。

（4）推进“互联网+食品监管”。充分运用“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的有效做法，推进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和食品安全信息

平台建设与利用，整合市场监管业务应用系统，着力推进大数据监管、智慧监管。加快区块链技术在食用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领域的应用。继续开展“阳光农安”试点，探索利用高清视频探头和人工智能技术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工作。

9. 完善队伍保障体系，提升人才支撑能力

(1) 建设职业化检查员队伍。强化食品安全职业化检查员队伍和监管执法队伍建设。重视基层一线检测技术人员业务培训。

(2) 提升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水平。通过监督抽考和督促学习等措施，提升生产经营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专业化水平和职业素养。

10. 完善产业保障体系，提升高质量发展能力

(1) 实施质量兴农计划。开展标准基地创建，积极开展标准化示范基地创建工作，规模生产主体要推进良好农业规范、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等品牌创建，确保年认证数量有所增长。按照“整合资源、集中力量、强化培育、扶优扶强”的原则，着力打造一批产品质量优、科技含量高、市场竞争力强的农产品品牌。

(2) 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用市场思路、综合手段，推动食品行业进入安全发展、高质量发展的长效轨道。推进食品行业装备升级，支持食品制造企业使用智能制造装备、智能检测设备，推广应用工业互联网技术，减少生产环节的食品安全风险。引导

食品行业科技创新，支持食品制造企业加强高端产品研发，引导食品流通企业实施数字化、标准化管理，推进食品安全专业技术机构能力建设，全面提升食品行业安全发展能力。支持餐饮行业高质量发展，引导常州餐饮企业连锁发展、走出去发展，打造一批食品安全标杆企业。

三、攻坚行动和专项工作

（一）坚持问题导向，实施攻坚行动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中发〔2019〕17号）的统一部署，用5年左右时间，围绕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十大攻坚行动，以点带面治理“餐桌污染”。

1. 风险评估和监测专项提升行动

进一步完善我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体系，在完成省、市下达的风险监测任务基础上，扩大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种类及项目，进一步提升食品安全事故流行病学调查处置能力；建立健全我区食源性疾病暴发事件监测预警体系，提升卫生应急能力。以江苏省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重点实验室（营养领域、致病菌领域）建设为依托，巩固中心获得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能力居全省同级机构领先的态势，进一步完善公共卫生检验检测体系；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核心检测技术和关键技术储备；力争卫生检验检测综合能力位居全省前列，病原微生物、食品、生活饮用水检验领域达到全省领先地位的目标。

到 2025 年，争取达到以下指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食品类别覆盖率达到 100%；食品安全事故流行病学调查处置能力，事故致病因子上大力提升鉴别能力显著提高；加大医防结合力度，扩大食源性疾病预防哨点医院的医疗机构覆盖面，扩大因饮食引起的疾病监测种类；食品安全事故原因查明率达到 80%以上。发展营养成分监测重点学科、致病菌监测重点学科，创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检测实验室。

2. 农药兽药使用减量和产地环境净化行动

开展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排查整治。落实七部委联合发布的《食用农产品“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三年行动方案》，聚焦重点品种，加快解决禁用药物违法使用、农兽药残留超标等问题。

3. “优质粮食工程”行动

发展粮食产业经济，支持企业发展优质稻麦、富硒粮油、绿色有机油脂等优势特色粮油生产，加强“水韵苏米”核心生产基地和核心品种建设，支持“水韵苏米”核心企业建设标准化生产基地，着力打造一批较有影响的省级以上绿色优质粮油名牌。

4. 国产婴幼儿配方乳粉提升行动

进一步健全我区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企业的产品质量安全管理体系，规范婴幼儿配方乳粉经营单位的经营行为，净化婴幼儿配方乳粉市场环境和经营秩序，严厉打击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经营领域存在的各种违法违规行爲，切实保障和提升我区婴幼儿

配方乳粉的质量安全水平。

5. 保健食品行业专项清理整治行动

全面开展严厉打击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虚假广告等违法犯罪行为。广泛开展以老年人识骗、防骗为主要内容的宣传教育活动。加大联合执法力度，大力整治保健食品市场秩序，严厉查处各种非法销售保健食品行为，打击传销。督促第三方平台和入网经营者在网站显著位置标注“保健食品不能代替药物治疗疾病”。完善保健食品标准和标签标识管理。做好消费者维权服务工作。

加强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科普教育，向全社会宣传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概念，明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与药品的根本区别。通过科普宣传使人们科学认识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科学选用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推动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走进百姓生活。

6. 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

督促餐饮服务提供者严格落实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加强从原料到成品的全过程管理。集体用餐单位要建立稳定的食材供应渠道和追溯记录。倡导餐饮服务提供者实施“明厨亮灶”，推广“阳光餐饮”项目。聚焦从业人员和食品安全管理员培训考核，全面提升餐饮从业人员素质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管理能力，解决从业人员“不懂法、难整改”等突出问题。

以小餐饮备案为切入点，提升“放管服”的有效性。结合小餐

饮现状，形成小餐饮“一揽子”备案监管体系，及时掌握小餐饮备案、小餐饮许可备案“双轨制”管理模式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难点，加强对基层监管部门的指导和培训。统筹推进“告知承诺”“经营指南”“信用监管”等综合治理举措，确保小餐饮“放的活”“管得住”。通过小餐饮的“串珠成链”，形成餐饮整体提升的风景区。

7. 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

以校园食品安全为重点，严守食品经营监管的底线。进一步健全校园食品安全责任体系，全面落实校园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管责任及管理责任，聚焦突出问题和重点环节，严防严管严控校园食品安全风险，遏制群体性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不断提升校园食品安全保障能力，保障广大师生“舌尖上的安全”。督促学校严格落实食品安全校长（园长）负责制、大宗食品集中定点采购制度和学校负责人陪餐制度，不断完善“阳光食堂”平台建设，提升运行质量。学校食堂、供餐单位食品安全自查率和自查报告率分别达到 100%、95%以上，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参加监督抽考率和合格率均达到 100%。

固化四部门联合督查的常态化机制，确保学校食堂量化分级优秀率、“阳光餐饮”实施率始终分别保持在 80%以上、100%。积极探索“互联网+餐饮监管”的运用，试点人工智能影像识别系统，对学校食堂备餐间等关键场所的异常行为进行智能识别和预警，实现非现场远程智慧监管，充分发挥“阳光餐饮”的作用，真

正成为社会共治的有效手段。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校园食品安全开展“明察暗访”，拓展社会共治的渠道。

加快“阳光食堂”食材采购及资金监管平台建设，实现食材在线招标采购、专人专车准时配送。实施食育“十百千万”工程，建设食育实践基地。

8. 进口食品“国门守护”行动

高风险进口食品开展专项检查，加大对跨境电商进口食品监管力度，严厉打击食品走私行为，严防输入型食品安全风险。

9. “双安双创”示范引领行动

持续食品安全示范创建活动，巩固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建设成果，推进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以创建促提升、促发展。

10. 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行动

严厉打击农村制售“三无食品”、劣质食品、过期食品等违法犯罪行为。实施食品小作坊整治提优行动。

（二）突出工作特色，开展专项工作

结合我区实际工作，继续提升并推广“农产品合格证制度”“阳光餐饮”“安心菜场”等在全省有一定影响力的创新项目，探索建立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新的硬核品牌。

11. 实施食用农产品合格证（追溯体系）建设工程

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到2023年底，纳入全省农产品质量追溯平台监管的主体实现“四个全覆盖”即：入网主体产

品质量追溯、日常巡查、产品抽检和主体基本信息更新全覆盖。将质量追溯与现代农业园区创建、名优农产品、龙头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认定以及“四挂钩”工作相结合，确保规模化生产经营主体全部实现入网管理，发挥市场倒逼作用，推动实现农产品质量全程可追溯，有包装农产品的质量安全追溯“二维码”标识加贴率达100%。

指导生产经营主体严格产品加贴标识，对符合加贴的产品做到每批、每件产品全部加贴，实现规模化基地、新型经营主体上市的农产品全部加贴食用农产品合格证，中小生产主体集中自助开具。

12. 实施食品小作坊整治提优行动

落实《江苏省食品小作坊整治提优工程实施方案(2020-2022年)》和《常州市武进区食品小作坊整治提优工程实施方案(2020-2022年)》，采取食品小作坊全面建档登记、督促落实主体责任、落实监督管理责任、推动转型升级等措施，推动食品小作坊转型升级，通过示范创建、区域集中加工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小作坊食品安全保障水平。建立食品小作坊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必备知识考试题库并试点考核，实现食品小作坊100%建档，抽检覆盖率60%以上；推进食品小作坊集中区建设，继续引导食品小作坊集中生产。探索开展食品小作坊风险分级智慧监管。开展常州“名特优样板食品小作坊”评选工作，促进食品小作坊规范发展。到2022年12月底，培育“名特优”小作坊不少于15家。

13. 提升“安心菜场”创新项目

以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规范治理为着力点，筑牢食品经营监管防线。在已经建成的常州“安心菜场”基础上，继续开展食用农产品交易市场规范治理，督促市场开办者及入场销售者全面履行法定义务，建立健全并落实好各项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全面落实蔬菜农残检测准入制度，规范快速检测工作，完善检测项目，全区每年完成不少于6万批次食用农产品快检任务。实施智慧监管，将风险防控关口前移，有效提升人民群众对“菜篮子”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14. 推广“阳光餐饮”创新项目

进一步完善、推广常州“阳光餐饮”信息化监管平台，从学校食堂和养老机构餐饮食品加工的信息阳光、过程阳光、评价阳光、监管阳光、信用阳光，进一步在中央厨房、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特大型餐饮、大中型餐饮、网络订餐单位中推行“阳光餐饮”。

15. 加强进口冷链食品监管

落实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的要求，推进“放心冷链”工程。以第三方冷库、大型自建冷库等冷链食品经营重点单位，严格落实《食品冷链物流卫生规范》等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督促指导相关单位建立、完善配套的信息化系统，运用物联网、区块链等现代化技术，实时记录、采集冷链食品储存温度等关键数据，与智慧市场监管综合业务云平台实现对接，用信息化技术赋能监管，用大数据分析防控风险，锤炼冷链食品全程监管的“放心链”。

继续推广省级进口冷链食品追溯平台的运用，对第三方冷库实行全覆盖备案管理，积极做好首站赋码、产品追溯和信息报告等工作。继续做好进口冷链食品检疫工作，落实口岸环节预防性消毒措施。严格落实冷链物流卫生规范，落实冷链食品运输储存服务标准，督促指导食品生产经营者专区存放、专柜销售进口冷链食品。对直接接触进口冷链食品的从业人员开展核酸检测，优先接种疫苗。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深入贯彻区委区政府《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实施方案》，坚持党政同责，以“四个最严”要求，强化党委政府负总体责任、监管部门负监管责任、相关部门负协管责任的食品安全责任体系。

（二）细化分解任务

区食安委结合我区“十四五”食品安全规划实施方案，细化目标任务，明确职责分工。各镇、开发区、街道和区各有关部门要把“十四五”发展任务与年度重点工作相结合，坚持目标导向和效果导向，将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抓出实效。

（三）加大保障力度

各级党委政府要将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和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纳入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合理配备监管力量，保障执法条件。要建立政策扶持机制，统筹经费安排，保障食品安

全工作经费投入。

（四）强化督查考核

区食安委要强化督查督办，督促工作落实，对食品安全重大部署、重点工作落实情况随时跟踪督办，对涉及面广、困难较大的工作进行集中攻坚，确保食品安全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进一步健全考评机制，把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党政领导干部政绩考核，发挥好考核评价“指挥棒”作用。

常州市武进区“十四五”知识产权发展专项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武进区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阶段，也是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突出打造“一园一城一示范”建设的起步时期。为切实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and 运用，全面推进知识产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切实扛起“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光荣使命，全面贯彻市“532”发展战略，奋力争当全省现代化建设标杆，依照《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江苏省“十四五”知识产权发展规划》《常州市“十四五”知识产权发展规划》和《常州市武进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本规划，主要阐述“十四五”时期知识产权发展思路、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是指导未来五年全区知识产权发展的行动指引。

一、规划背景

(一) 发展基础

“十三五”以来，武进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大力实施知识产权战略，不断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水平，持续推进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示范区建设，知识产权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知识产权管理能力明显增强。区委区政府出台《武进区促进

产业创新发展的政策意见》、《武进区特色企业培育实施方案》等政策性文件，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支撑引领作用。知识产权管理体制完成历史性重构，实现专利、商标、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的集中管理。知识产权资金投入不断增长，“十三五”期间，全区累计投入知识产权经费达 5200 万元。先行先试工作取得成效，武进国家高新区获批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常州科教城、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顺利通过江苏省知识产权试点园区验收。2020 年度，武进区被江苏省政府列为知识产权工作督查激励单位。

知识产权创新创造快速增长。全区专利申请量、授权量等各项专利指标均占全市 40%左右，有效发明专利达 6317 件，万人有效发明专利达 60.47 件。全区有效商标注册量 31727 件（含经开区），位列全市第一位，全省县（区）第五位。全区共有 36 件商标得到行政认定的驰名商标保护，位居全市第一位，连续七年位居全省县（区）前列。全区累计有 12 个项目获中国专利奖、4 个项目获江苏省专利奖，其中金奖 1 项。

知识产权运用能力显著提升。全区累计获批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6 家、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17 家，企业总数位居全市第一；累计承担省、市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项目 228 个，约占全市总数的 1/2。2019 年、2020 年，全区 38 家企业开展了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共获得融资额 6.66 亿元。率先组建了江苏省石墨烯产业知识产权联盟、武进国家高新区半导体照明产业专利联

盟等，实现了知识产权业务流、信息流、资金流的互联互通。建设了中国以色列常州创新园知识产权国际转移平台，促进了一批知识产权成果跨境转移和运用。

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持续加大。出台《关于建立和完善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协同联动，民事与刑事相互衔接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的实施意见》，建立了全市唯一的知识产权大保护体系。大力推进行政执法与司法保护衔接，较好地构建了知识产权仲裁、调解等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在基层商会和行业总商会设立了 11 个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实现维权援助服务体系向基层延伸、向重点领域覆盖，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侵权纠纷处理、法律咨询、宣传培训等综合服务，有效维护了广大消费者和知识产权权利人的合法权益。

知识产权服务能力大幅提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稳步推进，知识产权社会化服务机构加快发展，全区各类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达 77 家，其中，专利代理机构达到 13 家，商标代理机构达到 49 家。知识产权代理、信息检索、质押融资、金融保险、战略咨询、业预警等新兴知识产权服务业蓬勃兴起。与南京理工大学知识产权学院共建校外实习基地，为企业培养了一批急需的实务型、复合型知识产权人才。注重知识产权人才教育培训，累计培训各类知识产权人才达 2000 人次。

总的来看，“十三五”时期，在上级知识产权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武进区各有关部门围绕支撑引领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持续发

展，迎难而上、开拓创新，全区知识产权事业发展取得了新成就、迈上了新的台阶，为“十四五”知识产权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支撑。

（二）面临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武进区全面提升知识产权综合竞争力、持续推进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示范区建设的重要时期，知识产权事业发展面临着新的机遇和挑战。

从国际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广泛深远，世界经济持续低迷，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全球动荡源和风险点显著增多，贸易保护主义、单边主义抬头，经济全球化遭遇强烈逆流。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各国抢占科技制高点的竞争更加激烈，知识产权愈加成为发达国家打压竞争对手的重要工具，知识产权国际规则、国际秩序遭遇严重挑战。但是和平与发展仍是时代主题，以我国为代表的新兴经济体国家坚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以开放包容、平衡普惠的原则，深度参与世界经济贸易和科技合作，全球知识产权治理话语权进一步增强，在重构公正合理的知识产权国际治理体系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从国内看，进入新发展阶段，推动高质量发展是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必然要求，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知识产权作为国家发展战略性资源和国际竞争力核心要素的作用更加凸显。党和国家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先后多次在

国内重要会议、国际重大场合，对知识产权作出了一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强调“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关系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关系高质量发展、关系人民生活幸福、关系国家对外开放大局、关系国家安全”，为我国知识产权事业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江苏省委省政府深入践行“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新使命新要求，提出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和具有世界聚合力的双向开放枢纽，迫切需要发挥知识产权保护和激励创新的制度作用。常州市目前正处于打造“国际化智造名城、长三角中轴枢纽”，推动“强富美高”新常州建设再出发的关键阶段，需要进一步优化区域创新生态、激发创新主体活力、增强创新策源能力，对知识产权的内在需求前所未有。

从武进看，经过“十三五”时期的奋斗，高水平小康社会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征程蓄势待发。长三角一体化、长江经济带、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等多重战略叠加，为区域发展带来历史性机遇，赋予武进率先形成新发展格局、争当科技和产业创新开路先锋、加快打造改革开放新高地等新的历史使命。武进区必须抓住这一发展契机，聚焦打造“一园一城一示范”的战略目标，积极研究知识产权发展新思路、新特点、新趋势，更加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进一步发挥知识产权保护和激励创新发展的制度作用，全力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全链条，着力破解知识产权管理体制不够深入、重点产业领

域高价值知识产权数量偏少、知识产权保护效果不能满足社会预期、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效能偏低、知识产权高端服务供给不足、知识产权产业支撑作用不强等突出问题，以强烈的使命担当和改革创新精神，努力开创知识产权发展新局面。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建设知识产权强区为目标，以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为主攻方向，着力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全链条，加快实现知识产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大幅提升知识产权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为推进“一园一城一示范”建设，实现“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的光荣使命，奋力争当全省现代化建设标杆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全面保护。准确把握知识产权保护战略定位，坚持严格保护和人民利益至上、公正合理保护、依法平等保护的统一，确保公共利益和激励创新兼得。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统筹政府和社会各方力量，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技术、社会治理等各种手段，全面提升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和水平，更好地对内

激励创新、对外促进开放。

坚持质量引领。贯彻高质量发展理念，优化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体制机制，健全高标准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完善高效益知识产权转化运营机制，增强高水平知识产权服务能力，厚植高层次知识产权人才基础，持续提高知识产权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

坚持改革创新。立足知识产权发展实际，积极探索知识产权发展新思路新举措，大力推进知识产权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模式创新，大胆革新、先行先试，充分释放全社会知识产权创新活力，为战略目标实现贡献应有力量。

坚持统筹协调。正确处理市场主导和政府推动的关系，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促进创新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配置。强化知识产权体系与科技创新体系、现代产业体系、对外贸易体系的深度融合，统筹推进知识产权领域国际合作和竞争，着力维护知识产权领域国家安全。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能力明显提升，技术竞争力、文化软实力、品牌影响力显著增强，知识产权发展主要指标位居全国县（区）前列，知识产权综合竞争力达到全省县（区）领先水平，知识产权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大幅提升，力争跻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示范区行列。

知识产权产出质量进一步提高。专利授权量累计达 4 万件，

PCT 专利申请量累计达 500 件，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19 件，企业专利授权量占比达 80%以上。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地理标志商标数量达 5 件。在主要产业领域形成一批高价值专利、高知名度商标品牌和高影响力核心版权。

知识产权运用能力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运用机制不断健全，知识产权流动转化加快，对经济增长贡献率大幅提升，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9%，年度地理标志产品销售额 5 亿元。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累计不低于 15 亿元，新增贯标企业 100 家以上，新增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 5 家，新增省级知识产权示范园区 1 个。

知识产权保护环境进一步优化。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更加完善，形成行政司法优势互补、维权援助、仲裁调解、行业自律、权利人自我保护相结合的知识产权共治体系。新增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和省级“正版正货”示范街区 5 个，全社会知识产权满意度达 80%以上。

知识产权服务水平进一步强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公共服务平台进一步优化，形成一批专业化、规模化、品牌化的知识产权社会化服务机构，实现知识产权服务由单一向多元化发展。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数量达 100 家。

知识产权人才规模进一步壮大。知识产权人才培养体系进一步完善，形成一支规模大、结构优、素质高的知识产权人才队伍。累计培养企业知识产权总监 50 人，从事代理、运营、策划、信

息等的知识产权实务人才 100 人，企业知识产权工程师、品牌管理专业人才和版权经理人 50 人。

表 1 “十四五”知识产权主要指标目标表

序号	项目	指标（单位）	“十四五”目标
1	知识产权 产出	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9
2		累计 PCT 专利申请量（件）	500
3		累计马德里商标注册量（件）	50
4	知识产权 运用	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19
5		年度地理标志产品销售额（亿元）	5
6		技术合同成交额（亿元）	70
7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累计金额（亿元）	15
8	知识产权 保护	新增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省级“正版正货”示范街区（个）	5
9		知识产权行政执法案件结案率（%）	92
10		全社会知识产权保护满意度（%）	80
11	知识产权 管理	新增贯标企事业单位数（家）	100
12		新增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数量(家)	5
13		万人有效注册商标企业数（家）	1500
14	知识产权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数量（家）	100
15	服务和人才	累计组织知识产权人才培养（人次）	2000

三、优化知识产权治理体系，引领智造名城建设

（一）优化强区建设顶层设计

完善激励创新的政策体系。做好国家、省、市知识产权重大政策的衔接和落实，积极引导知识产权政策资金、信息资源和高端人才向武进集聚。构建和完善符合武进知识产权发展实际的知识产权引导政策，强化保护和运用，激励高质量创造，促进知识产权与投资、贸易、科技、金融、文化等政策的高度融合。优化知识产权扶持政策，加强对知识产权转化运用、行政保护和公共服务的支持。加大对中国专利奖、省专利奖获奖项目的配套奖励力度，充分发挥专利奖对全区创新创造活动的激励引领作用。指导乡镇、开发区结合自身实际，认真做好知识产权政策举措的衔接落实。

健全运行高效的管理体系。深入推进知识产权体制机制改革，加强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及人员队伍建设，强化专利、商标、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的集中统一管理。加快建立武进区知识产权议事协调机构，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同发改、工信、科技、商务、工商联、人社、金融、司法、公安、法院、文体广旅、海关等多部门的联动机制，形成知识产权工作推进合力。探索设立知识产权工作服务指导站，为群众提供专利、商标、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综合服务。深入推进知识产权“放管服”改革，以提高公共服务便利化水平和提升社会公众获得感为重点，推进知识产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优化促进发展的业务体系。加快推进知识产权业务体系建

设，以“政策推动、项目引导”为工作抓手，用足用好政策激励，加快做好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等多类型知识产权的业务融通，着力推进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等全链条的内部贯通。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与科技创新、产业发展融合的业务体系，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制度供给和技术供给双重作用，做好创新与市场之间的桥梁纽带。积极谋划一批具有引领性的知识产权重大项目和重大工程，最大程度调动全社会参与知识产权工作的积极性，更加有效促进知识产权事业发展。

建立质量引领的考核体系。参照国家和省、市知识产权高质量考核要求，优选知识产权关键性、支撑性指标，构建以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等为主要指标的知识产权发展考核指标体系。在涉及知识产权的项目评审推荐、职称评定、评优评先、岗位晋升等考核评价指标中，加大知识产权质量和转化运用绩效权重。建立健全专利质量监管机制，加强对行业龙头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和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专利申请质量监测。按照上级部门统一部署，配合开展“蓝天”专项行动，严厉打击不以保护创新为目的的非正常专利申请和不以使用为目的的商标恶意注册行为。

（二）推进知识产权试点示范

积极创建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示范区。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示范工作有关要求，深入推进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工作，探索建立更加科学有效的知识产权治理体系，形成县域知识产权发展经验和模式。加快国家级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

示范园区提档升级，将武进国家高新区打造成为全省知识产权发展的一张“金名片”，将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等园区打造成为知识产权布局合理、特色优势突出、引领示范作用明显、战略运用能力显著的国家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示范园区。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示范创建工作。

加快推进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支持武进国家高新区省级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争取和推进更多知识产权资源向示范区集聚，在政策、资金、信息、人才等方面给予必要保障。推进武进国家高新区强化知识产权保护顶层设计，探索知识产权保护体制机制，强化知识产权执法机构和队伍建设，加强行政与司法保护的有效衔接和协同，探索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经验，打造区域知识产权保护样板。充分发挥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资源集聚和示范效应，带动武进区知识产权保护效能整体提升。

打造国际知识产权合作先行示范区。以“争当中国以色列创新合作领航者”为目标，紧贴中以合作项目知识产权保护需求，深化中以两国知识产权保护国际合作与交流，加快推进中国以色列常州创新园产业发展、技术转移、科技交流等建设任务，始终做到中以合作机制、模式和成果全国“三个领先”。强化中以常州创新园、中德智能制造国际创新园、苏澳合作园、中欧绿色创新园等国际合作平台建设，构建贯通国际研发孵化、成果转移转化、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投融资服务等功能的创新生态系统，探

探索知识产权工作与技术创新、产业发展和招商引资有机结合的新途径和新方法，将武进打造成为自主创新活跃、知识产权产出能力强、品牌企业集聚、名牌产品汇聚、知识产权保护环境优良的国际知识产权合作先行示范区。

（三）加强知识产权交流协作

做好重大战略承载转移。立足国际国内两个大局，推动武进知识产权工作融入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紧扣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充分发挥武进制造能力、配套能力较强的比较优势，引导长三角地区知识产权资源与武进产业融合嫁接，推动优秀科技创新成果到武进转化落地。深化全方位、精准化知识产权对口支援和东西部扶贫协作，切实做好知识产权对口支援帮扶和富余知识产权资源转移转化。

务实开展国际交流合作。以国际合作平台建设为牵引，强化知识产权国际交流合作，引进全球化的知识产权管理和运营理念与模式，着力提升知识产权发展国际化水平，实现更大规模、更高层次的双向开放。探索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开展合作，推进江苏佰腾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的服务与发展。引导武进服务机构与境外相关机构建立合作伙伴关系，引进国外高端知识产权服务和人才资源。探索举办高水平的知识产权国际论坛和活动，提升武进知识产权国际影响力。

支持企业参与国际竞争。加快企业国际化步伐，支持本土龙头企业关键技术、核心领域、销售市场方面进行国（境）内外

知识产权布局，提升企业国内外市场优势。支持企业开展知识产权国际交流，帮助企业积极融入国际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与保护体系。探索开展涉外企业知识产权问题专题调研，加强国际贸易规则中知识产权问题前瞻性研究，制定企业知识产权国际布局、知识产权相关贸易调查应对等指南，帮助企业适应知识产权国际规则。开展主要贸易国家或地区知识产权法律和纠纷应对策略宣讲以及风险防控实务培训，降低企业海外知识产权风险。

四、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效能，激发创新创业活力

（一）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健全知识产权保护机制。贯彻落实常州市《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实施意见》，按照市、区知识产权保护职责划分，强化系统部署，加快构建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机制，形成行政执法、司法保护、仲裁调解、行业自律、公民诚信协同配合的知识产权保护格局。与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加强沟通联络，争取以武进高新区等产业园区为依托，建设知识产权案件巡回审判点，进一步优化知识产权案件“两法衔接”机制。进一步推进执法保护标准化建设，完善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知识产权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制度，健全知识产权案件移送、信息通报等机制。全面落实《关于建立和完善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协同联动，民事与刑事相互衔接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的实施意见》，联合法院、检察院、公安等相关部门，协同推进全域知识产权保护。

增强知识产权保护能力。推进知识产权执法机构建设，加强乡镇、开发区等基层执法人员选配，推进执法装备和执法手段现代化、智能化，加快建立一只相对稳定独立的专业化执法队伍。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专业技术支撑，加强源头追溯、实时监测、在线识别等技术手段的运用。加强知识产权案件信息的统计监测，建立知识产权执法信息报送统筹协调和信息共享机制。建立知识产权保护专家咨询委员会，组建技术调查员、侵权鉴定专家团队，落实公职律师、法律顾问制度。加大执法人员培训力度，提升办案人员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

（二）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效能

严格知识产权行政执法。配合省、市开展三级联动的知识产权执法保护，实施“剑网”“昆仑”“霹雳”等知识产权专项整治行动，依法打击专利、商标、版权、地理标志、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违法行为。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的新型监管机制，坚决查处群体侵权、反复侵权、假冒专利及涉及专利的诈骗行为。开展海关“龙腾”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健全完善知识产权侵权风险信息快速反应机制，精准打击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提高舆情监测能力，积极开展多部门联合执法行动，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进工作开展。

加强重点领域执法保护。建立知识产权重点保护名录库联系制度，加强对重点主体、重点区域、重点环节主要风险点的监测预警和执法保护。加大对涉及民生、重大项目及涉外领域侵权假

冒行为的打击力度，重点做好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出口加工业等案件查办。加大对流通领域侵权假冒行为生产源头的追溯力度，加强对商贸企业集聚区、商业街区、专业市场等侵权假冒行为易发、高发区域的常态化整治，强化对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省级正版正货示范街区、示范行业协会执法监管。加大对互联网网站、论坛、网络销售平台、移动智能终端应用软件商店的监管力度和网络环境下知识产权执法力度。加强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加大植物新品种权保护力度，强化对种子生产和林木种苗市场的监管，规范种子种苗市场秩序。

专栏 1：重点保护名录建设行动

建立以驰名商标、老字号注册商标为主体的重点商标保护名录；建立以拥有核心专利的企业为主体的重点企业保护名录；建立以商场、超市、农贸市场、集贸市场、城乡接合部等知识产权侵权易发区域为主体的重点区域保护名录。

加强知识产权海外保护。贯彻落实《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机制建设的指导意见》，全面强化海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加强对国际知识产权发展现状、趋势和竞争态势的研究，编制知识产权海外维权指引，支持各类社会组织开展知识产权涉外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帮助企业防范控制海外知识产权风险。建立完善知识产权涉外执法协作机制、重大涉外知识产权纠纷信息通报和应急机

制，制定重大涉外知识产权纠纷、争端和突发事件应对预案。构建涉外企业数据库，设立海外维权援助资金，建立海外维权专家顾问团队，支持企业知识产权海外维权，帮助企业防范海外投资风险。加强国际贸易、对外投资、技术转让、跨国并购、国际人才引进中的知识产权分析和尽职调查，规避海外知识产权风险，维护知识产权领域国家安全。

（三）推进知识产权协同保护

强化社会同保共治。培育和发展知识产权调解组织、仲裁机构、公证机构，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自律和信息沟通机制。建立健全知识产权调解、仲裁、公证、社会监督等人才的选聘、培养、管理、激励机制。充分发挥律师、法援等法律服务队伍作用，做好知识产权纠纷调解、案件代理、普法宣传等工作。引导各方力量参与共治，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鼓励和引导全社会积极参与知识产权保护。鼓励行业协会商会牵头成立知识产权保护联盟，组织企业共同应对知识产权侵权风险。

畅通维权援助渠道。加强武进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和乡镇、开发区维权援助工作站建设，建立健全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体系。强化与中国（常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合作共建，充分利用保护中心政策、人才和资源优势，为武进重点产业优先提供专利快速审查、快速确权、快速维权、协同保护、专利预警、导航运营等“一站式”的纠纷解决方案。发挥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公益服务热线“12315”重要作用，完善举报投诉案件移送督办、案情

反馈、信息共享等工作制度。协调有关服务机构、研究机构、社会团体与专家团队开展知识产权援助工作。

加强诚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知识产权违法信息数据库，及时归集知识产权司法审判、行政裁决、行政处罚和抽查检查信息，按照失信等级纳入信用信息系统。完善知识产权守法诚信褒奖机制和违法失信行为惩戒机制，落实知识产权领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制度，将知识产权信用状况与政府采购、项目招标、试点示范对象遴选等有机结合，加大对知识产权失信行为的曝光和制裁力度。实施市场主体信用分类监管，依法依规确定恶意申请、重复侵权、故意侵权、恶意侵权企业名录，及时向社会公布。持续开展“正版正货”承诺推进计划，推动商贸载体制定知识产权商品准入、索证、检查、纠纷调解、信用管理等制度，推动示范行业建立行业知识产权自律监管制度，规范商户（企业）经营活动中的知识产权行为。

五、提升知识产权运行水平，支撑实体经济发展

（一）加强知识产权创造储备

建设产学研合作平台。全面对接国家科技战略力量，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合作，全力争取国家实验室、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落户武进，为全市筹建“龙城实验室”贡献武进力量。加强武进与科教城、常州本地大专院校的知识产权双向对接，促进知识产权信息平台的双向共享，充分吸收科教城的知识产权外溢效应，促进更多创新成果从实验室走向市场。实施创新平台知识产权提升

行动，重点推进西太湖细胞治疗前沿技术研究院、石墨烯创新中心、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企业联合创新中心等联合创新平台开展知识产权标准化建设，强化知识产权战略布局，提升基础创新、集成创新能力。

专栏 2：创新平台知识产权提升行动

推动平台知识产权贯标。支持和鼓励重大创新平台贯彻《科研组织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全面提升知识产权管理水平。

支持平台开展高价值专利培育。推动平台建立高价值专利培育体制机制，贯彻高价值专利培育理念和培育规范，支持申报建设省级高价值专利培育示范中心。

强化对平台的服务支撑。与平台建立密切的挂钩联系制度，积极争取国家专利审查员、高端知识产权服务团队、知识产权智库联盟重要专家与创新平台开展对接，提供“一对一”的知识产权服务。支持创新平台建设省级知识产权工作站。

助推核心技术攻关。围绕打造 1 大高端支柱产业、巩固 6 大新型支撑产业、提升 2 大传统优势产业重大战略目标，针对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及汽车核心零部件、新一代信息技术、前沿新材料、新型电力（新能源）、新型医疗器械、新型节能环保、新型纺织服装、绿色精品钢等重点产业及细分行业，开展深度专利信息分析和知识产权分析评议，梳理建立制约产业核心竞争力

提升的“卡脖子”技术清单。采取订单式研发和投放式创新等方式，引导和支持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知识产权深度合作，开展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协同创新，解决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形成一批国产化替代的引领性原创成果。

培育高价值知识产权。加强高价值专利培育工作培训和引导，推动机器人等产业领域重点企业树立高价值专利培育理念，贯彻高价值专利培育工作规范，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海内外专利布局，在主要技术领域创造一批高价值专利，推动实现产业跨越式发展。实施商标品牌培育工程，建立商标品牌工作推进体系，围绕集体商标、证明商标运用以及驰名商标认定保护，加强对制造业、服务业、农业等产业集群商标品牌建设工作。实施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建立健全地理标志农产品培育、保护和发展机制，推进地理标志农产品与绿色有机农产品、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等融合发展，打造区域农产品公用品牌。加大优秀版权作品创作扶持力度，提升数字出版、动漫游戏、网络传媒、影视广播、文化娱乐、表演艺术、广告设计、工艺美术等创意作品的产出质量，在出版、影视、文化创意等领域打造一批高影响力版权。鼓励各类作品及时登记，运用时间戳、区块链等新技术提高作品登记效用，实现快登快查。以集成电路及ICT为核心，加快核心技术攻关和产业化进程，支持集成电路企业进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登记。支持涉农涉林科研机构、学术团体与有关企业合作，联合开展关键植物品种研发攻关，运用先进育种技术选育农作物和

林木新品种，对符合相关标准和要求的項目给予支持，为可持续发展提供关键产品与核心技术支持。

专栏 3：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行动

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预算专项资金，启动开展武进区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对具有创建省级高价值专利培育示范中心意愿和实力的企业开展预先培育，提升省级项目立项比例。配合省知识产权部门和财政部门加强对省级高价值培育示范中心的管理和推进，切实提升高价值专利培育实效，充分发挥对武进高价值专利培育工作的引领和示范作用。

建设商标品牌指导站。围绕产业集聚区探索建设商标品牌指导站，加强对市场主体商标品牌注册、运用、管理、保护与推广的指导和服务，支持开展商标海外布局，培育具有市场竞争力、国际影响力的知名商标品牌，支持开展商标品牌宣传活动，加强武进商标品牌的国内外推广。

打造优势版权产业集聚区。以武进西太湖影视产业基地为主体，围绕服务经济文化高质量发展，建设常州市优势版权产业集聚区，争创国家级版权试点示范园区(基地)。鼓励骨干企业争创江苏省版权示范单位，大力发展以视听作品、软件、图片素材等核心版权作品产出为主，地域特色明显、处于价值链高端环节的版权密集型产业。

(二) 推进知识产权转化运用

提升企业转化运用能力。支持和引导企业贯彻《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以高新技术企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创新型企业等为重点，持续扩大贯标工作覆盖面。引导企业强化知识产权管理资源配置，实现机构、制度、人员、经费“四落实”，将知识产权管理融入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推动企业构建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提升知识产权综合能力。支持企业制定知识产权战略规划，建立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体系，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实施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加大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托管服务力度，拓宽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融资渠道，鼓励国有企业通过并购等方式支持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转移转化，全面提升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运行水平。支持企业参加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认定，着力打造知识产权优势企业集群。鼓励企业申报国家和省专利奖，充分激发企业创新创造活力，提升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能力。

专栏 4：知识产权强企升级行动

开展重点企业知识产权状况调查，全面摸清企业知识产权状况。组织开展企业知识产权培训，提高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和知识产权工作能力。以高新技术企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重大科技经济项目承担企业、上市企业、外向型企业为重点，建立知识产权特派员制度。围绕重点企业建设一批知识产权工作站，组织有关知识产权专家、专利代理人与企业开展“一对一”的支援指导服务，推动企

业提升知识产权信息运用、专利商标综合保护水平，帮助和支持企业技术创新成果专利化、产权化，提高企业发明专利授权数量和质量，提升重点企业知识产权战略运用能力和核心竞争优势。围绕“专精特新”等中小企业，组建以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实务人员为主体的知识产权服务专家团，为中小企业提供从创新到运用全过程、公益性的知识产权咨询和信息服务。

加快知识产权转移转化。积极申报省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按照国家和省、市推进专利转化实施有关要求，研究制定促进专利转化的政策措施，着力构建促进专利转化工作体系，提升专利转化实施绩效。扎实推进武进国家高新区与常州科教城融合发展，建立以技术需求为导向的知识产权供需对接机制，搭建高校技术成果武进转移转化的平台，推动创新型企业、高等院校及服务机构组建联合体，形成产学研深度融合的知识产权运营体系。聚焦重点产业领域，汇集上下游企业和科研机构、技术转移机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资源，探索组建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推动相关专利技术在武进集聚并转化实施。

强化知识产权金融保障。加强知识产权部门与金融管理部门和金融机构的协同联动，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行动，引导更多金融机构通过知识产权质押，实现增信增贷，加快构建多样化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模式。完善“园区+平台+担保+银行”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分担和补偿机制，推动专利商标混

合质押，进一步推动银企对接，扩大融资受益面。促进专利保险行业发展，鼓励企业投保专利执行险、专利侵权责任险等险种，对投保专利保险的企业给予一定的补贴支持。鼓励和支持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上市融资，探索引入知识产权风险投资和知识产权证券化，多种途径缓解创新型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专栏 5: 企业上市融资推进行动

搭建企业上市融资知识产权服务平台。依托武进国家高新区建设企业上市融资知识服务中心，组建企业上市融资知识产权服务专家团队，建立健全产权布局与合规管理、知识产权信息披露法律风险及防控、知识产权审查及知识产权纠纷处理等方面的工作机制，在企业上市工作特别需要的知识产权法律、知识产权信息分析、专利代理等方面为上市企业提供针对性的服务。

建立上市企业培育库。对现有上市企业和后备上市企业进行知识产权摸底排查，建立上市企业培育库，为入库企业制定精准、务实、高效的个性化知识产权辅导方案，降低企业上市知识产权风险，增强企业上市信心。着力推动主业突出、盈利水平高的龙头型企业在主板上市，科技含量高、成长性强的中小企业在创业板上市，符合国家战略、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的科技型企业科创板上市。

(三) 深度融入产业创新发展

加强知识产权统计监测。根据国家统计局《知识产权(专利)密集型产业统计分类》，研究制定武进区专利密集型产业培育目录，健全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核算与发布机制，引导专利密集型产业发展壮大。强化产业知识产权安全防控管理，加强对重点产业链的知识产权安全监测，在涉及重大经济科技活动的项目立项审批、招标采购、验收管理、评奖评优中，加强知识产权分析评议，防范重大产业决策的知识产权风险。

实施知识产权强链工程。围绕重点产业链，开展知识产权“产才对接”活动，面向重大科技平台、重点实验室、重大产业创新载体，派驻专利特派员、专家团，提供知识产权定向定制服务。支持组建以“链主”企业、龙头企业为核心，相关科研机构和上下游企业共同参与的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加快推进江苏省石墨烯产业知识产权联盟、武进国家高新区半导体照明产业专利联盟加快发展，健全知识产权业务流、信息流、资金流的互联互通机制，强化高价值专利布局，构筑和运营产业专利池，推进专利转化运用，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推广贯彻《专利导航指南》系列国家标准，引导重点企业实施专利导航和预警分析项目，完善以产业数据、专利数据为基础的新型专利导航决策机制，综合运用专利商标信息绘制技术路线图谱、解析产业发展态势，研判企业发展路径，提升产业和企业核心竞争力。

推动产业园区提档升级。瞄准武进国家高新区、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等重点产业园区，推进园区知识产权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加强知识产权工作体系和管理体系建设，完善科技创新、知识产权保护 and 产业发展等政策措施，扎实推进产业园区知识产权提档升级。搭建知识产权合作平台，着力引导和推进国内外优质知识产权资源加速向园区集聚，支持重大知识产权成果、高端知识产权人才、优质知识产权服务等资源落户园区。鼓励园区推进产业集群品牌培育基地和示范基地建设，促进集群品牌与企业品牌融合发展。支持园区依托自身文化资源，加强版权产业基地建设，发展各具特色的版权集聚区。

专栏 6: 产业园区知识产权提档升级行动

武进国家高新区。聚焦“滨湖科创城、智造武高新”的区域定位，进一步健全知识产权体制机制，持续深入推进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建设。实施知识产权强企计划，贯彻高价值专利培育理念，加快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加快提升知识产权核心竞争力。实施“一车一人一芯”特色产业专利导航工程，探索建设专利导航产业发展试点园区。加快推进中国（常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加快建设省级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争取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TISC）、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员实践基地落户园区。

西太湖科技产业园。加强园区知识产权体制机制和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能力，争创省级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加快建设知

识产权平台载体，争取国家知识产权局和省市知识产权局的支持，着力推动企业知识产权工作站、商标工作站等落户园区，为园区提供快捷高效的知识产权服务。

中以常州创新园。贯彻落实《中以创新合作行动计划（2018-2021）》，进一步做强中国（常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在园区建立行政、司法、公安、海关等联动保护机制，构建知识产权保护综合服务体系，推动园区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价值实现，保障园区企业知识产权在国内依法得到全链条保护，将中以常州创新园打造成为国际知识产权保护的示范窗口。

（四）深化知识产权融合发展

推进专利标准融合发展。联合标准管理、科技创新、产业政策制定部门，探索开展“技术专利化、专利标准化、标准产业化”试点，加快形成推动专利标准融合创新发展的鲜明导向。加强与产业园区协同，建立专利标准融合创新联合推进机制，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专利标准融合政策体系和应用体系，增强产业发展内生动力。围绕重点产业，推动龙头企业、单项冠军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和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深入推进专利标准融合，积极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国际标准，推动相关必要专利纳入产品和技术标准，促进知识产权、标准创新、技术攻关融合协同发展。

推进知识产权军民融合。积极申报省级知识产权军民融合试

点，进一步探索知识产权民参军、军转民的有效路径，搭建军民融合发展桥梁，推进一批带动作用强的知识产权军民融合重大项目，培育一批知识产权军民融合骨干企业，推动事关国家安全的关键核心技术自主研发。完善知识产权军民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及时关注相关部门和机构知识产权军民双向转化信息发布，组织军民双向转化对接活动，推动“军转民”优质知识产权资源落地武进，畅通“民参军”渠道，推动“民参军”企业知识产权核心竞争力提升。

推进知识产权城乡融合。贯彻“知识产权关系人民幸福生活”理念，着力推进知识产权全区一体化融合发展，让创新成果更好惠及人民群众。开展知识产权惠民专项行动，支持从民生需求导向创造一批核心知识产权。加快民生领域知识产权的转化运用，加强民生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使得更多的科技创新广泛应用于农业、医疗、生活消费品等各行各业，造福于民。实施“知识产权下乡”行动，推动知识产权资源向乡村转移，引导外部知识产权资源、研发资源向乡村流动。实施乡村知识产权强基工程，完善乡村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打通乡村知识产权管理“最后一公里”。加强乡村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培育配备一批乡村知识产权“明白人”。

专栏 7：知识产权助力乡村振兴行动

推进专利技术强农。推进知识产权服务向乡村延伸，深入乡村开展知识产权信息、咨询、代理、法律等服务。

支持科研人员入乡兼职兼薪、离岗创业、技术入股，开展专利信息帮扶，引导乡镇企业加强科技创新，提升农业专利技术成果转化应用水平。出台落实相关激励政策，支持企业、高校院所加强城乡研发协作，针对乡村产业专利技术需求，帮助攻克技术难题，推进农村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

推进商标品牌富农。强化农业商标品牌塑造，增强农业品牌规模、质量、含金量、影响力，着力构建现代农业品牌体系，加快农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步伐。实施差异化的商标品牌战略，加大“地域+产品”类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培育力度。加强区域公用品牌塑造，培育“大而优”的大宗农产品品牌。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结合武进发展特色，培育“小而美”的特色农产品品牌。鼓励农业企业充分发挥主力军的作用，借助自身组织化、产业化优势，集聚优势资源，做强做大企业品牌。

推进地理标志兴农。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要求，着力推进提质强基、品牌建设、产业强链和能力提升四大行动。开展“名、特、优、稀”农产品资源普查，建立资源目录。充分挖掘地理标志商标品牌，推动地理标志与旅游产业、农耕文化有机结合，着力打造以地理标志为纽带的一体化发展产业链，促进农村产业升级和绿色发展。推动武进地理标志中欧互认互保，探索开展地理标志产品展销推介活

动，增强武进地理标志国内外影响力。积极创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

推进新品种惠农。开展优质植物新品种培育专项行动，引导实施优质农作物和林木新品种培育，按照“加强基础研究、突破前沿技术、创制重大品种、引领现代种业”的思路，支持水稻、玉米、小麦、大豆、棉花、油菜、蔬菜等农作物和林木新品种选育。支持武进涉农涉林企业与省内外科研机构、教学单位、学术团体加强合作，建设科研基地，联合开展关键植物品种研发攻关，运用先进育种技术选育农作物和林木新品种，提高授权品种质量。

六、打造知识产权基础优势，筑实事业发展根基

（一）提升知识产权服务能力

加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供给。积极与省知识产权大数据中心常州分中心对接，加快建设武进区知识产权大数据公共服务网点，推进乡镇、开发区知识产权工作站建设，实现知识产权大数据区域全接入。围绕重点产业，加强知识产权信息分析运用，定期向相关部门、行业协会等推送知识产权信息情报及分析报告，为政府及部门提供决策参考。创新服务模式，加强服务供给，提升服务水平，通过开展多种方式的知识产权服务活动，满足创新主体不同层次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需求。

促进知识产权服务快速发展。开展知识产权代理机构规范化管理试点，推动全区知识产权代理机构服务质量提升。积极引导

高水平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到武进设立分支机构或全资子公司。开展知识产权托管服务，遴选一批服务能力强、社会信誉高的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机构，为中小企业提供优质知识产权服务。突出武进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特点，建立知识产权服务联盟，促进知识产权服务有序健康发展。深入推动知识产权评估、价值分析、交易、转化、质押、投融资、运营、托管等商用化服务机构发展。依托重点产业园区，争取创建省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区，加快推进知识产权服务业集群化、特色化发展。

专栏 8：知识产权服务能力提升行动

制定便利化的奖励和资助政策，为入驻的国内外高端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提供一定期限内免费办公场所，对入驻的高端知识产权服务人员给与工资、住房、教育等优惠条件。召开知识产权需求与服务对接会，搭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与企业沟通的桥梁。探索开展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等级评定，根据服务机构规模、服务能力、服务质量、社会认知度等进行综合评价，引导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提高服务能力。开展知识产权托管服务，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遴选知识产权服务产品免费向中小企业发放，促进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拓展服务领域。

推进知识产权服务健康发展。建立知识产权服务备案机制，对武进区域内注册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分支机构或在武进区域内实际从事知识产权代理服务的机构进行登记造册。建立行政监

管与行业自律有机结合的监管机制，制定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管理和奖惩办法，提升对知识产权服务市场的引导、管理和监督能力。推进知识产权服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打击无资质专利代理、恶意商标代理、以不正当手段招揽业务等违法违规行为。建立知识产权代理机构非正常申请约谈提醒机制，引导代理机构自觉抵制恶意商标注册代理、非正常专利申请代理、侵犯著作权代理等。

（二）奠定知识产权人才基础

加强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将知识产权人才引进纳入“武进英才计划”，借助“非武不栖、进无止境”人才引进品牌，面向北上广及海外招揽知识产权高端人才、紧缺人才、拔尖人才。建立知识产权人才信息库，发布知识产权人才供需信息，推动知识产权人才优化配置。围绕智能制造、碳材料、集成电路、医疗健康等特色产业加强“双招双引”，促进知识产权人才链与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信息链深度融合，带动创新能力有效提升。支持企事业单位完善薪酬制度，重视知识产权人才培养使用，使知识产权人才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

强化知识产权人才培训。充分利用常州科教城高校资源，加快设立武进区知识产权培训基地。加强与南京理工大学合作，发挥南京理工大学知识产权学院校外实习基地和南理工协创分中心作用，为企业培养实务型、复合型知识产权人才。发挥知识产权教育机构、行业协会的优势，加强党政领导干部、知识产权行

政管理人员、企业家、企业知识产权工作者、知识产权专业服务人才等培训，提高知识产权工作素养。

（三）营造知识产权文化环境

加强知识产权宣传。统筹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用好融媒体，健全知识产权新闻发布机制。推动知识产权宣传与普法教育、科普宣传等活动有机结合，形成政府引导、媒体支撑、社会公众广泛参与的知识产权宣传工作体系。扩大“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4·26”世界知识产权日、“12·4”全国法制宣传日等活动的影响力，开展知识产权“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进校园、进网络”等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全力营造全社会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良好氛围。

普及知识产权文化。推动知识产权文化与法治文化、传统文化、创新文化、诚信文化深度融合，增强全社会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加强知识产权博览馆、知识产权文化教育基地等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开展贴近时代、贴近百姓、贴近生活的知识产权文化惠民活动。组织开展假冒伪劣、侵权盗版、非法出版物集中销毁活动，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违法行为，震慑违法分子，提高全社会打假维权意识。及时发布知识产权保护典型案例，发挥好典型案例的宣传警示作用。加大对重大知识产权成果、典型创新人物的宣传表彰力度，引导社会公众树立“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知识产权文化理念。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全面加强党对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领导，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府具体负责、职能部门主抓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加强商务、工商联、人社、金融、司法、公安、法院、文体广旅、海关等部门的协同配合，增强知识产权工作合力。发挥政协民主监督作用，确保规划各项任务落地落实。

（二）加强资金支持

优化知识产权财政支持政策，完善稳定的财政投入增长机制，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专项资金。鼓励企业、园区、产业联盟、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等通过市场化方式设立知识产权互助基金，加强规划实施要素保障。

（三）加强考核评价

健全考核评价机制，将规划实施纳入各乡镇、开发区年度综合考评、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加大知识产权工作推进力度。强化奖励激励，对规划实施作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共同参与知识产权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抄送：区委各部委办，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
区检察院，区人武部，区各人民团体。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31日印发
